

#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有关国民健康的政策、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相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落实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责任。指导协调全市卫生健康行业党的建设，统筹推进全市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计生服务机构、民营医疗机构等党的建设。建立公立医院党建目标责任制和党建工作质量评价考核制度。

（三）协调推进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全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全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

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四) 贯彻执行国家免疫规划,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五) 负责卫生应急工作。指导全市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应急处置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根据授权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六) 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七) 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拟订全市药物使用的相关政策措施,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我市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宣传贯彻国家、省食品安全标准。

（八）负责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承担职业健康管理职责。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九）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十）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全市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全市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我市计划生育政策。

（十一）指导全市卫生健康工作，统筹推进全市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牵头落实高层次人才医疗保障服务政策。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二）负责市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

责全市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三) 贯彻执行国家、省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规划、政策和相关标准，制定全市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将其纳入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并组织实施。

(十四) 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五)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6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市卫生健康委（本级）	二级
2	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二级
3	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	二级
4	市健康教育所、	二级
5	市卫生学校、	二级
6	市医疗紧急救援中心、	二级

7	市第一人民医院	二级
8	市第二人民医院	二级
9	市第三人民医院	二级
10	第四人民医院	二级
11	市中医医院	二级
12	市妇幼保健院	二级
13	市市第五人民医院	二级
14	市牙病防治所	二级
15	市第六人民医院	二级
16	市中心血站	二级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3894 人,其他人员 2357 人。离退休人员 2036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35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2001 人。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开01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696.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090.96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72,999.21	五、教育支出	36	4,271.57
六、经营收入	6	2,660.63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30.95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8,330.2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251.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27,993.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497.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090.9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7,777.3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8,135.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	28	1,435.34	结余分配	59	1,591.0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178.9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664.98
	30			61	
<b>总计</b>	<b>31</b>	<b>256,391.63</b>	<b>总计</b>	<b>62</b>	<b>256,391.63</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247,777.39	33,787.29	0	172,999.21	2,660.63	0
205		教育支出	4,342.02	3,936.77	0	283	0	0	122.25
20503		职业教育	4,266.99	3,861.74	0	283	0	0	122.25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266.99	3,861.74	0	283	0	0	122.25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75.03	75.03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75.03	75.0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95	30.95	0	0	0	0	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0	1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0	1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95	20.95	0	0	0	0	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95	20.95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51.50	4,110.12	0	4,141.38	0	0	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	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	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82.46	741.08	0	4,141.38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12.63	482.32	0	3,230.31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9.83	258.76	0	911.07	0	0	0
20808		抚恤	57.38	57.38	0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57.38	57.38	0	0	0	0	0
20810		社会福利	1,506.67	1,506.67	0	0	0	0	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412.77	1,412.77					
2081006		养老服务	93.9	93.9	0	0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00	1,8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00	1,8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7,564.51	20,238.83	0	166,457.05	2,660.63	0	38,208.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326.95	1,316.43					10.52
2100101		行政运行	1,082.99	1,072.47					10.52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43.96	243.96					
21002		公立医院	215,692.48	12,872.75	0	164,135.93	537.78	0	38,146.02
2100201		综合医院	164,627.00	6,289.75	0	123,784.67	0	0	34,552.58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1,164.91	3,332.77	0	16,119.57	0	0	1,712.57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5,490.54	748.92		2,917.69			1,823.93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5,312.00	618.14	0	4,693.07	0	0	0.79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2,808.62	974.82	0	11,281.57	537.78	0	14.46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5,806.97	425.91		5,339.36			41.7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482.43	482.43	0	0	0	0	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2	10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2	102					
21004		公共卫生	8,643.54	5,445.20	0	1,024.03	2,122.86	0	51.46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513.98	1,897.09	0	1,024.03	588.2	0	4.66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886.6	886.53	0	0	0	0	0.08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1,009.82	322.29			641.73		45.8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1,172.92	279.07	0	0	892.92	0	0.9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2	0	0	0	0	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51	17.51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40.71	2,040.71	0	0	0	0	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49	18.49	0	0	0	0	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49	18.49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91.35	294.26	0	1,297.09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5	37.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76.86	97.59	0	1,179.27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29	92.29	0	0	0	0	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4.95	67.13	0	117.82	0	0	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89.7	189.7	0	0	0	0	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189.7	189.7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7.45	379.66	0	2,117.78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7.45	379.66	0	2,117.78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7.45	379.66	0	2,117.78	0	0	0
229		其他支出	5,090.96	5,090.96	0	0	0	0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	5,090.96	5,090.96	0	0	0	0	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90.96	5,090.96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248,135.57	226,273.62	19,549.03	0	2,312.92	0
205		教育支出	4,271.57	2,676.35	1,595.23			
20503		职业教育	4,196.54	2,676.35	1,520.2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196.54	2,676.35	1,520.2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75.03		75.03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75.03		75.0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95		30.95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0		1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0		1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95		20.9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95		20.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51.50	4,939.84	3,311.6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		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		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82.46	4,882.46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12.63	3,712.63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9.83	1,169.83	0			
20808		抚恤	57.38		57.38			
2080801		死亡抚恤	57.38		57.38			
20810		社会福利	1,506.67		1,506.6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412.77		1,412.77			
2081006		养老服务	93.9		93.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00		1,8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00		1,8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7,993.14	216,159.99	9,520.24	0	2,312.92	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364.18	1,133.03	231.15			
2100101		行政运行	1,118.00	1,118.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46.18	15.03	231.15			
21002		公立医院	216,213.66	208,979.44	6,767.78	0	466.45	0
2100201		综合医院	164,574.41	162,117.04	2,457.38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1,519.42	18,949.85	2,569.57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5,281.32	4,562.96	718.36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5,453.56	5,243.73	209.83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3,449.86	12,920.26	63.15	0	466.45	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5,452.66	5,185.60	267.06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482.43		482.4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2		10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2		102			
21004		公共卫生	8,513.75	4,456.17	2,211.12	0	1,846.47	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702.47	3,022.47	51.07	0	628.93	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931.24	815.24	116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837.51	322.29			515.22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982.32	205	75	0	702.32	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51	3.31	14.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40.71	87.87	1,952.8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49		18.4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49		18.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91.35	1,591.35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5	37.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76.86	1,276.86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29		92.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4.95	184.95				
21017		中医药事务	189.7		189.7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189.7		18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7.45	2,497.45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7.45	2,497.4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7.45	2,497.45	0			
229		其他支出	5,090.96		5,090.9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90.96		5,090.9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90.96		5,090.9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696.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090.9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3,869.11	3,869.1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30.95	30.9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10.12	4,110.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294.06	20,294.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9.66	379.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090.96		5,090.9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3,787.29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33,774.85	28,683.90	5,090.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30.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42.93	442.93		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30.5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34,217.79	<b>总计</b>	64	34,217.79	29,126.83	5,090.9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28,683.90	16,272.95	12,410.94
205		教育支出	3,869.11	2,273.88	1,595.23
20503		职业教育	3,794.08	2,273.88	1,520.2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794.08	2,273.88	1,520.2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75.03		75.03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75.03		75.0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95		30.95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0		1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0		1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95		20.9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95		20.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0.12	798.46	3,311.6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		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5		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1.08	741.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2.32	482.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258.76	258.76	
20808		抚恤	57.38	57.38	
2080801		死亡抚恤	57.38	57.38	
20810		社会福利	1,506.67		1,506.6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412.77		1,412.77
2081006		养老服务	93.9		93.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00		1,8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00		1,8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94.06	12,820.95	7,473.1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318.65	1,087.50	231.15
2100101		行政运行	1,072.47	1,072.47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46.18	15.03	231.15
21002		公立医院	12,925.76	8,202.83	4,722.93
2100201		综合医院	6,342.76	5,005.47	1,337.29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3,332.77	763.2	2,569.57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748.92	696.42	52.51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618.14	408.31	209.83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974.82	911.67	63.15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425.91	417.76	8.14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482.43		482.4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2		10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2		102
21004		公共卫生	5,445.20	3,236.37	2,208.8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897.09	1,848.30	48.79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886.53	770.53	116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322.29	322.29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279.07	204.07	7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51	3.31	14.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40.71	87.87	1,952.8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49		18.4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49		18.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26	294.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5	37.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59	97.5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29	92.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7.13	67.13	
21017		中医药事务	189.7		189.7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189.7		18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66	379.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9.66	379.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66	379.6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14,947.24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671.06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0
30101	基本工资	9,149.25	30201	办公费	21.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394.49	30202	印刷费	5.6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109.36	30203	咨询费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1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7	绩效工资	3,153.73	30205	水费	21.17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567.92	30206	电费	38.5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5.06	30207	邮电费	17.3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243.63	30208	取暖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29.3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99	30211	差旅费	40.6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9.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1.0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25.02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6.83	30214	租赁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654.66	30215	会议费	1.09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01	离休费	109.15	30216	培训费	3.4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4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23.5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62.4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5	生活补贴	386.9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10.7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9.0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51.26	<b>399</b>	<b>其他支出</b>	0
30309	奖励金	35.62	30229	福利费	10.1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5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54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1.4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3.46	39999	其他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15,601.90		公用经费合计				671.0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5,090.96	5,090.96		5,090.96	0
229		其他支出		5,090.96	5,090.96		5,090.96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支出		5,090.96	5,090.96		5,090.96	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 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90.96	5,090.96		5,090.96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2100101		卫生健康行政运行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10.4	95.48	80.49
1.因公出国（境）费	2	2	2	1.08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87	81.59	73.22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0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87	81.59	73.22
3.公务接待费	6	21.4	11.89	6.19
（1）国内接待费	7	---	---	6.19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1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	1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33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6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464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10表

部门：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56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29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22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138

注：1. 本表反映截止2024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256391.63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7178.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555.41 万元，增长 8.39%；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435.3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37.76 万元，下降 67.18%；本年收入合计 247777.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5.74 万元，下降 0.40%，主要原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减少，由于 2024 年建设项目处在前期申报中，申请的地方专项债未到项目单位。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33787.29 万元，占 13.64%；事业收入 172999.21 万元，占 69.82%；经营收入 2660.63 万元，占 1.0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38330.25 万元，占 15.47%。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256391.6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48135.5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47.27 万元，下降 1.25%，主要原因：因医保 DIP 支付方式影响医疗收入，收入下降的同时事业支出相应减量，职工绩效部分下调；

结余分配 1591.08 万元，比上年减少 81.90 万元，下降 4.90%；年末结转和结余 6664.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8.92 万元，下降 2.33%，主要原因：随着医保支付方式的改革，部分医院年终出现收支不平衡现象，结余分配资金相应减少属正常。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226273.62 万元，占 91.19%；项目支出 19549.03 万元，占 7.88%；经营支出 2312.92 万元，占 0.9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9331.37 万元，决算数 33774.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4.72%。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575.17 万元，决算数 3869.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2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中央省级教育能力提升专项资金年初未列入预算。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30.95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新增中央省级学科建设能力提升专项资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802.38 万元，决算数 4110.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2.2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医院为差额拨款单位，为调动职工的积

极性，争取到财政支持与投入。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5574.16 万元，决算数 2029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3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新增公立医院能力提升项目资金。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79.66 万元，决算数 379.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六）其他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5090.96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申请公立医院能力提升项目专项债资金。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272.95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4947.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729.94 万元，增长 5.13%，主要原因：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补缴纳 2023-2024 年度职工养老保险调资基数。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671.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7.98 万元，下降 53.04%，主要原因：各单位基本公用支出下降较明显，得益于市卫健委牢固树立长期过紧日子思想，落实落细各项措施，并建立厉行节约长效机制，进一步精简会议和各类活动，全面落实公务活动轻车简从规定，严控随行人员数量。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54.66 万元，比上年减

少 452.92 万元，下降 40.89%，主要原因：各单位薪酬制度改革，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标准下调，故出现当年支出下降较明显的现象。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2.32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资本性支出多数为公立医院支出，而公立医院为差额拨款单位，故均未使用财政拨款支付资本性支出。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95.48 万元，决算数 80.4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4.29%；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6.81 万元，下降 7.8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决算数 1.0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3.98%，主要原因：省卫健委未组织人员出国慰问我市援外医疗队。。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08 万元，主要原因：上年未发生因公出国费用。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主要是：第 25 届中日韩友好城市交流大会景德镇市代表团成员因公出国。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81.59 万元，决算数 73.22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全年未购置车辆，车改后无公务用车，故无相关费用。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全年未购置车辆，车

改后无公务用车，故无相关费用。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81.59 万元，决算数 73.2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9.74%，主要原因：市卫健委建立厉行节约长效机制，进一步精简会议和各类活动，全面落实公务活动轻车简从规定。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4.50 万元，下降 5.79%，主要原因：市卫健委建立厉行节约长效机制，进一步精简会议和各类活动，全面落实公务活动轻车简从规定。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3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1.89 万元，决算数 6.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2.04%，主要原因：严格按有关规定开源节流，压缩接待经费。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3.39 万元，下降 35.40%，主要原因：严格按有关规定开源节流，压缩接待经费。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62 批，累计接待 464 人次，主要是：今年以来启动了加快发展、促进改革的调研督导行动，接待人数小幅度增长。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5.85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72.00 万元，下降 52.46%，主要原因：严格按有关规定开源节流，压缩日常公用经费。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436.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240.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10.7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884.5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301.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0.0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784.3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5.8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6.2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6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9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此处请补充内容）。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38 台（套）。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0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27%。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计生事业项目”。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项目经过了设计、申请、批复等程序。我市计划生育事业项目属于景德镇市计生事业发展的重点工作范围，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绩效评价体系，通过实地调研和案卷研究等方式收集评价所需的数据，对所获得的有效数据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分析，最终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定。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696.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090.96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全面推进了新一轮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健全了现代管理制度。推动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建立以公益性和运行效率为核心的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办法。扎实提升妇幼健康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不断强化母婴安全工作。落实了老年人看病就医 36 条助老便利举措，建立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工作模式和长效机制，创建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

## （二）部门决算中计生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1、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计划生育发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由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联合财政、统计部门及基层服务机构共同实施，

具体开展情况如下：

（1）组织筹备：成立自评工作组，制定《2024 年度计划生育项目绩效自评方案》，明确评价指标（含投入、过程、产出、效果 4 类 12 项具体指标）、数据来源及责任分工，确保自评流程规范。

（2）数据收集与核查：通过“三级联动”方式收集数据，基层服务机构填报台账（服务记录、资金使用明细），县级卫健部门审核汇总，市级工作组随机抽查，同时开展目标人群问卷调查、基层人员访谈，确保数据真实可靠。

（3）指标对照评价：对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逐项核查完成情况，对未达标指标组织专题讨论，分析具体原因，形成初步自评结果后向各执行单位征求意见，最终确定评价结论。

## **2、综合评价结论：本项目绩效自评综合评定为“优”。**

（1）成效：项目投入资金到位率 100%，核心服务指标超额或达标完成，群众对服务便利性的满意度达 85%，较上年提升 5 个百分点，基本实现“提升服务可及性、保障群众生殖健康”的核心目标。

（2）不足：个别细化指标未达预期，基层服务过程管理存在薄弱环节，需针对性改进。

### 3、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对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 投入指标：资金到位率 100%（目标 100%）；

(2) 过程指标：资金专款专用率 100%，达标；

(3) 产出指标：育龄妇女服务覆盖率达标；流动人口服务覆盖率达标；避孕知识宣传场次达标。

(4) 效果指标：《生育服务卡》办证满意率（2024 年度）98%、项目区域公众满意度 83%。

###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1) 流动人口服务覆盖率未达标

原因：流动人口居住分散、流动性强，基层难以精准摸底；部分流动人口因“担心信息泄露”主动回避服务，宣传引导不足。

(2) 台账规范率未达标

原因：农村地区基层人员年龄偏大，电子台账系统操作不熟练；每月督导检查频次不达标，日常监管力度不足。

### 5、改进措施

(1) 针对流动人口服务短板: 联合社区、企业建立“流动人口信息共享机制”, 精准定位服务对象; 开展“流动人口服务月”活动, 提供“线上预约+上门服务”, 确保 2024 年覆盖率提升至 85%。

(2) 强化过程管理: 按要求完成基层人员电子台账操作培训, 配套制作“操作指南图解”; 增加督导频次至每月 2 次, 对台账不规范单位扣减年度考核分。

## 6、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1) 结果应用: 与下年度资金分配挂钩: 对未达标指标涉及的单位, 核减专项资金, 优先拨付至成效突出的县区; 纳入基层考核: 将自评发现的问题整改情况作为乡镇卫生健康工作年度考核指标, 定期跟踪整改进度。

(2) 公开情况: 已于 2025 年 10 月在市卫健局官网“政务公开”栏发布《2024 年度计划生育发展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公开内容包括项目概况、主要成效、未达标指标及改进方向。

本部门“计划生育发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计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94001		计划生育事业费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及代码		594001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分值		执行率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315万元		1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200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115万元				
项目资金(万元)								92.5		
总体目标		“十四五”时期的到来,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也是实施好全面两孩政策、促进计划生育工作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科学发展观,按照提高出生政策执行率,降低人口出生率、人口自然增长率、出生人口性别比“一升三降”总体要求,认真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深化综合改革,加快推进法治建设,推进制度创新,完善利益导向机制,提高公共管理和服务能力,严格控制人口过快增长,稳定低生育水平,继续实施“全面两孩”生育政策,促进出生人口性别比平衡,改善人口结构,为推进我市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打造“千年古镇,世界瓷都,魅力之城”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年度目标		我市计生事业费本级财政安排200万元,计生事业费由四项目子组成:一、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资金228万元;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资金28万元;三、计划生育能力建设资金39万元;四、计划生育管理运行资金20万元。				
项目构成(过程指标)										
子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责任部门	责任人	主要目标和成果				得分	
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资金	228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朱菁华	①计生家庭奖励扶持6132人,按9元/人/月; ②计生家庭特殊死亡家庭996人,按18元/人/月; ③计生家庭伤残家庭435人,按18元/人/月; ④计生家庭绝育奖励3人,按400元/人; ⑤60岁以内城市独生子女、农村独生子女及二女户独生子女,按8元/人/月。				⑤计生家庭0-	2.5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资金	28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朱菁华	①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夫妻7050对,按30元/对; ②免费发放计生避孕药具3000箱; ③做好计生技术服务(减免部分费用):绝育术157例、上环术2272例、取环术440例、人流术356例、引产术186例; ④做好孕产检、生殖健康服务186183例。					2.5
计划生育能力建设资金	39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朱菁华	①计生医疗专用设备购置、维护; ②计生孕产保健设备购置、维护; ③针对全市123台避孕药具自助发放机定期维护保养; ④流动人员驻外联络站设备维护,目前全市18个站; ⑤为主体镇医结合试点单位专用设备维护,目前全市4个试点镇。				⑥开展居家养老	2.5
计划生育管理运行资金	20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朱菁华	①计生宣传、培训; ②计生培训、督导; ③计生信息化建设、医养结合、避孕药具仓储、出生人口、计生服务等信息系统; ④计生管理运行工作经费。					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家庭奖励扶持	5132人	5132人	环孕检、生殖健康服务	184183例	184183例	12.5分	15	
		计生家庭特殊死亡家庭	996人	996人	定期检修避孕药具自主发放机	123次	123次			
		计生家庭伤残家庭	435人	435人	避孕药具运输、维护、仓储	3000箱	3000箱			
		计生家庭绝育奖励	3人	3人	计生孕产保健设备购置维护点	8个	8个			
		爱心保险	70156人	70156人	举办宣传教育培训活动次数	26次	26次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7050对	7050对	举办培训督导次数	21次	21次			
	质量指标	免费发放计生避孕药具	3000箱	3000箱	计生信息化平台网站建设	4个	4个	12.5分	15	
		计生技术服务(计生手术)	3011例	3011例	流动人员驻外联络站设备维护	18个	18个			
		计生医疗专用设备购置维护点	8个	8个	医养结合试点单位专用设备维护	4个	4个			
		计生家庭奖励扶持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环孕检、生殖健康服务完成率	100%	100%			
		计生家庭特殊死亡家庭补助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定期检修避孕药具自主发放机合格率	100%	100%			
		计生家庭伤残家庭补助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避孕药具运输、维护、仓储合格率	100%	100%			
		计生家庭绝育奖励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计生孕产保健设备购置维护点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爱心保险(0-6岁)覆盖承保率	100%	100%	举办宣传教育培训活动完成率	100%	100%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覆盖率	80%	80%	举办培训督导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免费发放计生避孕药具	95%	95%	计生信息化平台网站建设完成率	100%	100%	12.5分	14		
	计生技术服务(计生手术)完成	100%	100%	流动人员驻外联络站设备维护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计生医疗专用设备购置维护点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医养结合试点单位专用设备维护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计生家庭奖励扶持	2024年内	2024年内	环孕检、生殖健康服务	2024年内	2024年内				
	计生家庭特殊死亡家庭	2024年内	2024年内	定期检修避孕药具自主发放机	2024年内	2024年内				
	计生家庭伤残家庭	2024年内	2024年内	避孕药具运输、维护、仓储	2024年内	2023年内				
成本指标	计生家庭绝育奖励	2024年内	2024年内	计生孕产保健设备购置维护点	2024年内	2024年内	12.5分	5		
	爱心保险	2024年内	2024年内	举办宣传教育培训活动	平均2.6万/次	平均2.6万/次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30元/对	30元/对	举办培训督导	平均1.3万/次	平均1.3万/次				
	免费发放计生避孕药具	50元/箱	50元/箱	计生信息化平台网站建设	3万元/系统	3万元/系统				
	计生技术服务(计生手术)	平均181元/例	平均181元/例	流动人员驻外联络站设备维护	1万元/站	1万元/站				
	计生医疗专用设备购置维护点	2万元/点	2万元/点	医养结合试点单位专用设备维护	2万元/点	2万元/点				
	计生家庭奖励扶持	9元/人/月	9元/人/月	环孕检、生殖健康服务	10元/例	10元/例				
	计生家庭特殊死亡家庭	18元/人/月	18元/人/月	定期检修避孕药具自主发放机	300元/台	300元/台				
	计生家庭伤残家庭	18元/人/月	18元/人/月	避孕药具运输、维护、仓储	22元/箱	22元/箱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生家庭绝育奖励	400元/人	400元/人	计生孕产保健设备购置维护点	2万元/点	2万元/点	20分	12.6	
		爱心保险	8元/人	8元/人	举办宣传教育培训活动	平均2.6万/次	平均2.6万/次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30元/对	30元/对	举办培训督导	平均1.3万/次	平均1.3万/次			
		免费发放计生避孕药具	50元/箱	50元/箱	计生信息化平台网站建设	3万元/系统	3万元/系统			
		计生技术服务(计生手术)	平均181元/例	平均181元/例	流动人员驻外联络站设备维护	1万元/站	1万元/站			
	可持续发展指标	计生医疗专用设备购置维护点	2万元/点	2万元/点	医养结合试点单位专用设备维护	2万元/点	2万元/点	20分	12	
		孕产均系统管理率	90%	85%	药具随访率	90%	90%			
		信访事件减少率	30%	30%	出生政策符合率	93%以上	93%以上			
		药具使用率	20%	15%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政策落实率	100%	100%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联系人制度目标人群覆盖率	100%	100%	出生人口性别比	113.03	113.0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2%	82%	出生人口信息准确率	80%	78%	20分	12		
	计生宣传群众知晓率	85%	85%	技术服务技能提升率	12.50%	1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建立、维护人口信息系统、数据库、实现信息共享、平台建设	建立、维护人口信息系统、数据库、实现信息共享、平台建设	人口与自然协调发展	将新型生育文化纳入社会文化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内容	将新型生育文化纳入社会文化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内容	20分	12		
		准确研判生育水平变动趋势	准确研判生育水平变动趋势	保持经济持续快速发展	立足保持适度生育水平、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立足保持适度生育水平、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建立督导制度、考核制度、建立信息比对校准机制,完善统计监测指标体系	建立督导制度、考核制度、建立信息比对校准机制,完善统计监测指标体系	完善家庭发展支持体系	重点家庭人群保障水平不断提高	重点家庭人群保障水平不断提高	5分	4		
		项目区域公众满意度	82%	82%	项目区域公众满意度	85%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生育服务卡》办证覆盖率(2023年度)	99.37%	99.37%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90%	5分	4.9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医疗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19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19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专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各类中等专业学校的支出。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反应经国家批准设立的高等职业大学、专科职业教育等方面的支出。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反映从事卫生、劳动保护、计划生育、环境科学、农业等社会公益专项研究方面的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应用技术与开发（项）：反映从事技术开发研究和近期可望取得实用价值的专项技术开发的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科技条件与服务方面的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学术交流（项）：反映开展学术交流、编制学术期刊和学会补助等方面的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技馆站（项）：反映各级政府科技馆、站的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科学技术普及方面的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独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反映卫

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中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院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传染病医院（项）：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专门收治各类传染病人医院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妇产医院（项）：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专门从事妇幼保健医院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儿童医院（项）：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专门从事儿童疾病治疗医院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除传染病医院、职业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妇产医院、儿童医院以外的其他专科医院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类) 公共卫生(款) 采供血机构(项): 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采供血机构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类) 公共卫生(款)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项): 反映上述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以外的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公共卫生(款)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公共卫生(款)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 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公共卫生(款)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公共卫生(款)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中医药(款)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 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中医药(款) 其他中医药支出(项): 反映除中医(民族医)药专项支出以外的其他中医药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计划生育事务(款) 计划生育机构(项): 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计划生育机构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计划生育事务(款)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 反映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六）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八）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 2024 年景德镇市 计生事业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评价)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景府发〔2014〕13号）和《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7年度市本级预算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景财办字〔2016〕16号）文件要求，景德镇市卫健委对2024年景德镇市卫生计生事业项目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单位概况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是景德镇市人民政府主管卫生健康的部门，级别为正处级行政单位，现有内设13个科室，行政编制40人，其他全额补助事业编制8人。下属单位15家：景德镇市卫生学校、景德镇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景德镇市卫生监督执法局、景德镇市医疗紧急救援中心、景德镇市中心血站、景德镇市牙病防治所、景德镇市健康教育所、景德镇市第一人民医院、景德镇市第二人民医院、景德镇市

第三人民医院、景德镇市妇幼保健院、景德镇市中医医院、景德镇市第四人民医院、景德镇市第五人民医院、景德镇市第六人民医院。

## **(二) 项目概况**

计划生育利导政策是一项政策性强、涉及面广、难度较大的民生工程，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实行三个确保，即确保地方配套资金财政预算落实到位，确保资格审查准确无误，确保资金及时发放到位。计划生育利导政策纳入年度计划生育重点督查工作。计生事业项目资金来源：为加强我市计生工作，按省财政厅、省卫健委《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的规定〉的通知》等一系列文件要求，景德镇市财政本级预算内安排2024年计生事业专项经费200万元。项目共有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目标管理考核、免费技术服务、计生服务网络建设、计生宣传教育等工作，涵盖人口计生工作的各个方面。

## **(三) 项目绩效目标**

### **1、项目绩效长期目标**

“十四五”期间，全市妇女生育水平一直保持在更替水平以下，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平稳有序，科技服务能力显著增强。奖励扶助、特别扶助制度纳入市政府民生工程，并实现提标扩面。

### **2、项目绩效阶段目标**

初步形成了以奖励扶助、特别扶助“二项制度”为主导、法定奖励优惠政策为基础，其它计生奖励为补充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

##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的目的主要是了解 2024 年计划生育事业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的管理，完善项目和资金的管理办法，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 **（二）绩效评价的原则、依据、对象、方法**

#### **1、绩效评价的原则**

（1）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

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 2、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3)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景府发〔2014〕13号）

(4) 《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4年度市本级预算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景财办字〔2015〕3号）

## 3、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是景德镇市卫健委2024年度景德镇市计生事业项目资金预算支出的200万元。

## 4、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绩效评价体系，通过实地调研和案卷研究等方式收集评价所需的数据，对所获得的有效数据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分析，最终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定。

# 一、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预算情况

经景德镇市人大批复2024年市级财政预算安排，用于景德镇市卫健委计生事业专项经费200万元。

## （二）项目资金实际到位情况

按照省卫健委的统一布署要求，落实政策、抓好正面宣传等一系列工作任务重、时间紧，而2024年计生专项资金需要315万元，市财政核拨200万元，因但我委和项目单位在自身运行资金紧张的情况下，仍然垫付了计生项目资金缺口部分，以确保计生工作顺利开展。

### **（三）项目资金实际支出情况**

2024年计划生育专项资金支出315万元：

1、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资金支出228万元：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64.98万元，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补助31.02万元，免费孕前健康检查经费4.75万元，特殊家庭住院护理补贴保险85.05万元，二次医保补助36.74万元，计生督导宣传、项目点经费5.5万元。财政拨款200万元全部拨付到位县（市）区卫健委，相关项目任务已完成全年目标的100%。

2、计划生育公共服务资金支出28万元：

（1）孕前、高龄育龄妇女查环、查孕、查病369例，为持证未孕夫妇育前优生检查491例，因实际情况需要，项目支出经费已超出部分由项目单位垫付，完成全年目标的108%。

（2）对农村育龄妇女开展免费环检、孕检、人工流产术、药流后清宫术，及上环、取环等计划生育免费服务技术。完成免费环检、孕检199例，人工流产及清宫术211例，上环45例，取环201例，因实际情况需要，项目支出经费超

出部分由项目单位垫付，完成全年目标的 102%。

(3) 免费发放避孕药具至县（市）区运费 1.8 万元。

3、计划生育能力建设资金支出 39 万元：

(1) 为确保计生技术服务工作顺利开展，项目单位（市妇保、市中医院）购入妇产科专用仪器、麻醉机、心电监护仪等设备，垫付专项资金 35 万元。

(2) 市本级信息化建设投入 5.6 万元，用于购置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

4、计划生育管理运行专项资金 20 万元

(1) 为提高服务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生殖健康的能力和水平，确保市级流动人口计生协会建设经费 2 万元。

(2) 计生困难家庭春节走访经费 2 万元。

(3) 全市村级计生专干培训经费 5 万元，全市计划生育药具业务培训 3 万元。

(4) 发放宣传手册、公益广告宣传制作经费 2 万元，项目单位：市卫计委本级、市健康教育所、市药具站等。

(5) 向中央、省推介我市计生动态，组织会议经费 2 万元，计生工作考核经费 5 万元。

## **四、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 **（一）评价结论**

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等方式，景德镇市卫生计生委计生事业项目绩效评价最终

评分为 92.5 分，属于“优”。综合评分表见附件。

评价项目	决策管理 (投入指标、过程指标)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满意度	合计
权重	10	50	30	10	100
分值	10	49	24.6	8.9	92.5
得分率	100%	98%	82%	89%	92.5%

## (二) 绩效分析

### 1、投入指标

投入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4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 5 分，实际得分为 5。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见附表。

(1) 满分指标：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资金到位及时率。

(2) 扣分指标（无扣分）：资金到位率 100%

(3) 综合分析：景德镇市计划生育事业项目属于景德镇市计生事业发展的重点工作范围，项目经过了设计、申请、批复等程序。经历了多年的管理积累，形成了一整套有效的管理方法和管理制度，制定了较为合理明确的绩效目标；

### 2、过程指标

过程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5 分，实际得分 5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见附表。

(1) 满分指标：管理制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

目质量可控性、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

(2) 扣分指标：财务监控有效性。

(3) 综合分析：景德镇市人口计划生育委员会为了保证项目顺利执行，制订了《景德镇市计生事业项目工作职责》、《景德镇市计生事业项目财务专账制度》等，制度具有具体的管理流程和要求。景德镇市计生事业项目沿用日常的岗位责任及资金支付的审批等管理，通过审阅付款凭证，资金支行履行相应审批手续，但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的检查次数较少，没有相关记录，约束机制没有特别到位。

### 3、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由 4 个二级指标和 72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50 分，实际得分 44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见附表。

(1) 满分指标：计生项目完成及时性、计划生育服务、计划生育文化、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人口性别比及结构、计生项目成本节约率。

(2) 扣分指标：计生子项目完成数量。

(3) 综合分析：景德镇市计生事业项目工作项目成本节约率较高，但计生子项目较多，任务重、周期长，目前财政资金下拨较晚，所以部分项目未开展，如“开展计生生育关怀项目”、“出生性别比综合治理项目”、“计生以奖代补”等。

#### 4、项目效果

项目效果项目产出由 4 个二级指标和 22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30 分，实际得分 28.8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见附表。

(1) 满分指标：为经济发展提供人口保证、促进计生服务、生育观念、计生服务机制、人口素质、自然资源的可持续发展、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2) 扣分指标：孕产妇系统管理率、药具使用率等

(3) 综合分析：景德镇市计生事业体制特殊，影响力大，而我市财政投入有限，对“独生子女家庭一次性奖励”、“节育并发症人员困难补助金”等子项目未开展，加之宣传力度不够，故效能指标完成不够理想。

#### 5、满意度指标

项目效果项目产出由 1 个二级指标和 2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10 分，实际得分 8.5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见附表。

(1) 满分指标：计划生育公共服务管理事项网上办理满意度《生育服务卡》办证满意率了（2024 年度）项目区域公众满意度。

(2) 扣分指标：无

(3) 综合分析：景德镇市计划生育公共服务管理事项网上办理满意度非常高，《生育服务卡》办证满意率（2024

年度) 98%、项目区域公众满意度 83%、主管部门满意度 95%。